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期限届满的公告

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何清华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2）。持股 5%以上股东何清华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（202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 月 9 日，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）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32,238,517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%。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 10,746,172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 21,492,345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，且受让方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受让的股份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何清华先生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告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满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(%)
何清华	集中竞价	2024 年 10 月 18 日 -2024 年 11 月 4 日	6.3-8.19	10,732,897	0.9988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何清华	合计持有股份	96,992,595	9.0258	86,259,698	8.0270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96,992,595	9.0258	86,259,698	8.027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-	-	-	-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何清华先生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及减持计划一致，实际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，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。

2、何清华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何清华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河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九日